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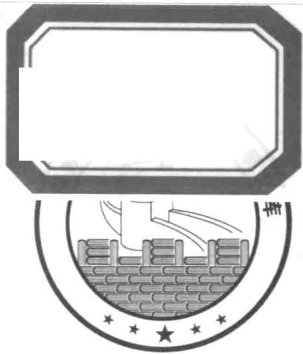
NATIONAL ACHIEVEMENTS LIBRARY  
OF PHILOSOPHY AND SOCIAL SCIENCES

# 清代南部县衙档案研究

蔡东洲 等著



中华书局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

NATIONAL ACHIEVEMENTS LIBRARY  
OF PHILOSOPHY AND SOCIAL SCIENCES

# 清代南部县衙档案研究

蔡东洲 等著



 中华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清代南部县衙档案研究/蔡东洲等著. - 北京:中华书局,  
2012.4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

ISBN 978-7-101-08573-0

I. 清… II. 蔡… III. 地方政府-历史档案-研究-南部  
县-清代 IV. D691.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039329号

- 
- 书 名** 清代南部县衙档案研究  
**著 者** 蔡东洲等  
**丛 书 名**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  
**责任编辑** 胡 珂  
**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38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 印 刷**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  
**版 次** 2012年4月北京第1版  
2012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规 格** 开本/710×1000毫米 1/16  
印张40 插页3 字数628千字  
**印 数** 1-1500册  
**国际书号** ISBN 978-7-101-08573-0  
**定 价** 126.00元
-



## 作者简介

**蔡东洲** 1962年生，四川平昌人，西华师范大学教授。出版有《巴蜀道教碑文集成》(副主编，四川大学出版社，1997)、《巴蜀佛教碑文集》(副主编，巴蜀书社，2004)、《宋代阆州陈氏研究》(天地出版社，1999)、《清代南部县衙档案目录》(主编，中华书局，2010)等，在《文史》《文献》《史学月刊》等刊物发表论文50余篇。

**吴佩林** 1973年生，四川达县人，西华师范大学教授。出版有《清代南部县衙档案目录》(副主编)，在《历史研究》《法学研究》等刊物发表论文30余篇。

**苟德仪** 1979年生，四川乐山人，西华师范大学副教授。出版有《川东道台与地方政治》(中华书局，2011)和《清代南部县衙档案目录》(副主编)，发表学术论文近20篇。

**左平** 1973年生，四川华蓥人，西华师范大学副教授。出版有《清代南部县衙档案目录》(副主编)，在《史学月刊》《历史教学》等刊物发表论文10余篇。

#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

## 出版说明

为充分发挥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和优秀人才的示范带动作用，促进我国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决定自2010年始，设立《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每年评审一次。入选成果经过了同行专家严格评审，代表当前相关领域学术研究的前沿水平，体现我国哲学社会科学界的学术创造力，按照“统一标识、统一封面、统一版式、统一标准”的总体要求组织出版。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2011年3月

# 目 录

绪 论 《清代南部县衙档案》概述·····	(1)
第一节 南部县的历史演变·····	(1)
第二节 《南部档案》的形成与存传·····	(11)
第三节 《南部档案》的整理与研究·····	(19)
第四节 《南部档案》的内容与价值·····	(32)

## 第一编 清代南部县官衙设置研究

第一章 南部县之官吏·····	(45)
第一节 正印官——知县·····	(46)
第二节 佐贰官——县丞·····	(72)
第三节 首领官——典史·····	(87)
第四节 杂职官——巡检、盐大使等·····	(92)
第五节 驻县武官——汛官·····	(99)
第六节 驻县府佐贰官——同知·····	(102)
第七节 书吏·····	(106)
第八节 衙役·····	(116)

<b>第二章 南部县之衙门</b> .....	(131)
第一节 知县衙门 .....	(131)
第二节 县丞衙门 .....	(145)
第三节 典史衙门 .....	(152)
第四节 巡检衙门 .....	(156)
<b>第三章 南部县之县政运行</b> .....	(159)
第一节 县与上级的行政运行 .....	(162)
第二节 县与同级州厅县的行政运行 .....	(174)
第三节 县内的行政运行 .....	(178)
第四节 县与基层的行政运行 .....	(183)

## 第二编 清代南部县基层组织研究

<b>第一章 南部县基层组织概况</b> .....	(193)
第一节 研究现状概述 .....	(193)
第二节 清代基层组织概况 .....	(197)
第三节 南部县基层组织概况 .....	(207)
<b>第二章 南部县的里甲与里排</b> .....	(212)
第一节 里甲制的演变情况 .....	(212)
第二节 排年与里排的内涵 .....	(214)
第三节 南部县的里排考析 .....	(224)
<b>第三章 南部县的保甲制</b> .....	(241)
第一节 保甲制的兴起与发展 .....	(241)
第二节 县衙对保甲的管理 .....	(251)
第三节 保甲的职能 .....	(260)

<b>第四章 南部县的团练制</b> .....	(286)
第一节 南部县团练的发展历程 .....	(287)
第二节 南部县的团练系统 .....	(297)
第三节 南部县团练的职能 .....	(314)
<b>第五章 南部县的乡约制</b> .....	(322)
第一节 乡约的设置与职能 .....	(323)
第二节 乡约的任充与点卯 .....	(330)
第三节 乡约的废除及思考 .....	(335)

## 第三编 清代南部县之教官及劝学所研究

<b>第一章 清代四川南部县的教官</b> .....	(351)
第一节 清代教官设置概况 .....	(354)
第二节 南部县教官之设置 .....	(362)
第三节 南部县教官之出身 .....	(368)
第四节 南部县教官之收入 .....	(373)
第五节 晚清南部县教官之职责 .....	(387)
<b>第二章 南部县劝学所研究</b> .....	(401)
第一节 从学务局到劝学所 .....	(402)
第二节 劝学所的组织结构 .....	(423)
第三节 劝学所的功能职责 .....	(447)
第四节 劝学所的运行方式 .....	(477)
第五节 劝学所的功过评说 .....	(484)



## 第四编 清代南部县之婚姻与社会研究

第一章 近百年来的婚姻史研究·····	(499)
第一节 学术史简要回顾·····	(500)
第二节 研究思路与框架·····	(507)
第二章 地域社会的婚姻常态·····	(509)
第一节 南部县的婚姻礼俗·····	(510)
第二节 法律视野下的婚姻构件·····	(519)
第三章 底层社会婚姻中的反伦理·····	(529)
第一节 生妻为何被嫁卖·····	(530)
第二节 买妻(妾)者的动机·····	(538)
第三节 普通百姓对嫁卖生妻的态度·····	(541)
第四节 县官对嫁卖生妻的态度·····	(546)
第四章 婚姻“问题”与多方应对·····	(553)
第一节 南部县的婚姻“恶习”·····	(554)
第二节 妇女在婚姻中的异常行为·····	(572)
第三节 宗族与国家的应对·····	(577)
第四节 婚姻问题的禁而不绝·····	(591)
参考文献·····	(614)
后 记·····	(629)

## 绪 论

# 《清代南部县衙档案》概述

南部县地处四川北部丘陵地区，东接仪陇、蓬安、营山，南连西充、顺庆，西邻盐亭、剑阁，北界阆中。自顺治四年（1647）第一任知县李元柱主政南部县，到宣统三年（1911）最后一任知县伏衍羲易帜，清王朝对南部县进行了二百六十余年的治理。在这两个半世纪中，南部县衙门及其所属吏房、兵房、刑房、户房、工房、礼房、盐房等部门处理公务的部分原始文件被保存了下来，这便是《清代南部县衙档案》（以下简称《南部档案》）。尽管现存的这批历史档案并非完整无缺，却是真实而全面地记录了清朝一个县级政府在政治、军事、经济、教育、文化等方面的管理活动，对县级政府和县以下的乡、镇、场、保等基层管理的运作研究有着不可替代的价值。

### 第一节 南部县的历史演变

清代的南部县是汉唐以来充国、南充国、西充国、南部、晋安、晋城、新井、新政、西水等九县分合整并而来的。

#### 一、南部县的历史沿革

南部县创设于北周闵帝元年（556）。据《元和郡县图志》记载，“梁置南部郡，周闵帝天和初改为南部县”<sup>①</sup>，隶属隆州盘龙郡（治阆中）。此载无

---

<sup>①</sup> 王象之：《舆地纪胜》卷185引，四川大学出版社2005年，第5382页。雍正《四川通志》卷2：南国，“梁天监二年改曰南部县”。天监二年即502年。不知此说何据。

梁朝设置“南部郡”的具体时间，而周废郡改南部县则在“周闵帝天和初”，即公元556年。然而闵帝在位不足一年，且无“天和”年号。据《周书·武帝纪》，“天和”（566—571）乃周武帝年号。若据“天和初”，则南部县的建置当在公元566年，然《太平寰宇记》则载：“梁于此置南部郡。后周闵帝元年，罢郡，立南部县。”<sup>①</sup>依此，南部县的建置乃在公元557年。南部县创建的文献记载表明，“南部郡”为南朝萧梁所置，而“南部县”则为北朝后周所设。

对于南部县之得名，历史文献中主要有两种说法：一是位于“阆中之南”，故称“南部”。《太平寰宇记》首持此说，所谓“以地居阆中之南，故曰南部”<sup>②</sup>。后世亦有沿袭此说者，如李贤等撰的《明一统志》曰：“以县居巴西郡南，故名。”<sup>③</sup>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叙述南部县时亦道：“以县居郡南而名。”<sup>④</sup>如果按照这一说法，则南部当名“阆南”，或“中南”。这显然欠妥，因而不为当今学者和地方文史工作者所采用。二是位于“阆州之南”，故名“南部”。此亦当首见于《太平寰宇记》。《輿地纪胜》转引《太平寰宇记》此条作：“以居阆州之南，故曰南部。”<sup>⑤</sup>如果按照这一说法，则南部当名“阆南”，或“州南”。为何叫“南部”呢？对此，曹学佺在《蜀中广记》中望文生义，“以部分在郡之南”而名南部<sup>⑥</sup>。就方位而言，这个说法是正确的。但就史实而言，则大错特错。汉武帝设置“十三州刺史部”，习称“州部”，在“州部之南”乃称“南部”。“阆中之南”与“阆州之南”在文字上仅有一字之别，在内容上却有实质之差。这一说法，合乎历史实际，故被当今述及南部历史沿革者所采纳。

笔者以为，“阆州之南”虽然比“阆中之南”的解释合理，但仍有疑问。汉武帝在全国设置的“十三州刺史部”（简称“州部”）中并无“阆州刺史部”，既无此“州部”，岂有此“州部之南”！何况设置南部县时尚无“阆州”

① 乐史：《太平寰宇记》卷86，四库全书本。

② 乐史：《太平寰宇记》卷86。

③ 李贤等：《明一统志》卷68，四库全书本。

④ 顾祖禹撰，贺次君等点校：《读史方輿纪要》卷68《四川三》，中华书局2005年，第3207页。

⑤ 王象之：《輿地纪胜》卷185引，第5382页。

⑥ 曹学佺：《蜀中广记》卷54，四库全书本。

之名。据明清《一统志》载：“后汉建安六年，刘璋分阆中置巴西郡。晋因之。宋曰北巴西郡。齐因之。梁天监八年于郡置南梁州，西魏废帝三年改曰隆州盘龙郡，隋开皇初废郡存州。”<sup>①</sup> 梁州（治今陕西汉中）是汉武所置十三刺史部之一。盖因阆中在梁州之南，梁朝时乃在天监八年（509）于此置“南梁州”，而西魏废帝三年（554）始改称隆州盘龙郡，直到唐开元初（712），才因避玄宗讳而改曰阆州。虽然“南梁州”同后来的隆州、阆州皆治在阆中，但南部得名时并无“阆州”之名，南部县与“南梁州”亦正好创置于这一时期，因而释南部得名于“南梁州之南”更为妥切。当然南北朝之“州部”与汉武之“州部”的政治性质相去甚远，但并不影响其名称的使用。此亦可谓南部得名之新说。

总之，南部县得名于“南梁州之南”更加合乎史情，且南部县之名总是随“南梁州”之名的变化而变化。南梁州更名为隆州，南部县随之更名为南隆。隆州避讳改阆州，南隆亦随再更名南部<sup>②</sup>。这是中国古县名称中随上属府州变化而变化的典型代表。

同全国的众多的古县相比，清代南部县的历史沿革要复杂得多。自汉以来，在其境内先后设置过充国县、南充国县（一度省称南国县）、西充国县（一度省称西国县）、南部县、晋安县、晋城县、新井县、新政县、西水县九县和南部、金迁二郡<sup>③</sup>，还置过金迁、掌夫二戍，这些郡县多数为统一中央王朝设置的，也有的是南北对峙时期北朝设立的，或南朝设立的，这些郡县基本上随设置王朝的消亡而消亡，唯“西充”一名竟成为附近一县之名，存留至今。可见，历史时期南部县分合整并的复杂性。正因为如此，古之县志编者和今之地方文史工作者很少将南部县的发展演变、分合整并梳理清楚。

清代南部县境域为先秦的巴国，秦灭巴则为阆中县地。汉高帝初年，析阆中以南部地区置安汉县。此时南部境域应该仍属阆中县，至少绝大部分属阆中县。约在元、成之时（公元前48—7），朝廷又于阆中与安汉之间置“充国县”，为巴郡所辖十一县之一。后汉光武帝时在全国范围内“省官并

① 李贤等：《明一统志》卷68《保宁府》。和坤等：乾隆《大清一统志》卷297《保宁府》亦有同样的记载。

② 杨思震等：嘉靖《保宁府志》卷1《輿地纪》，嘉靖二十二年刻本，第17页。

③ 历史地理文献中还有置南充郡、新安郡的记载，或存短暂，又无佐证。本文略之不叙。

县”，“充国县”被省入阆中县。和帝永元二年（90），再次分阆中设置“充国县”。献帝初平四年（193），复分“充国县”置“南充国县”，并改原充国县为“西充国县”。二充国县，俱属巴郡。西充国县，治在今南部县大桥镇东北新井村。南充国县，据《隋书·地理志上》云：“南部，旧曰南充国。”由此可见，汉代之“充国县”、“南充国县”、“西充国县”皆在清代南部境内，自“充国县”而“南充国县”的治所皆在今南部县县城所在的南隆镇。

东晋以流民李特起兵，战火绵延巴蜀，嘉陵江中游诸县受祸尤甚，造成郡县荒废，乃侨置郡县于异地。西充国、南充国两县曾在晋孝武帝时一度侨置于今四川省绵阳市安县等地。且据《宋书·州郡志三》，到南朝刘宋时，西充国已省称为“西国”，南充国省称为“南国”。

东晋安帝时分巴西郡置新巴郡，所领县有“晋安”、“晋城”二县<sup>①</sup>。晋安县，在今南部县升钟镇晋安坝。晋城县，今在阆中市西木兰乡。此东晋所置晋城县，非西魏所置晋城县，两个晋城县时地非一。

南朝萧梁时，魏、周南下侵梁，嘉陵江流域再度战事频仍。南北双方各置州县，其县名迭有改易，名实亦混淆难明。“西水县”即置于这个年代。据《通典·州郡五》，“西水，梁置”。另据《輿地纪胜》，“梁大同中于今县西北三十五里置‘掌夫戍’，后魏废戍，后周闵帝元帝改为西水县，以界内西水为名”，治在在今南部县西河乡。

西魏废帝二年（553），魏军大举南进，占领巴蜀地区。西魏袭置南部、西水、晋安三县，而改西国县为晋城县，不久又并入晋安县<sup>②</sup>。至此，西国县从今南部县境域内消失。此晋城县治在今南部县大桥镇，与东晋所置晋城县名同而治异。西魏时虽仅四县，然其境域仍包有梁时的五县。

据《太平寰宇记》卷八十六引《四夷县道记》，梁朝曾于晋安县“金迁戍”，周闵帝则改为金迁郡，“仍置晋安、晋城、西水三县以属焉，郡理晋安。隋开皇三年罢郡，仍省晋安县，自今县东十四里移晋城于晋安旧理”。也就是说，开皇三年（583）将晋安县并入晋城县，而把晋城县治由今南部县大桥镇移至升钟镇晋安坝。西水县治则在大业元年（605）年移于彭定故

① 沈约：《宋书》卷37《州郡志三》，中华书局1974年，第1149页。

② 魏征等：《隋书》卷29《地理志上》，中华书局1973年，第824页。

宅，在今南部县西北保城乡。

唐高祖武德元年（618），改晋城县为晋安县，再分南部、晋安二县置新井县（治今四川省南部县大桥镇），以其“界颇有盐井，因斯立名”。武德四年（621），又分相如、南部二县置新城县（治今四川省仪陇县新政镇），旋以避太子建成讳，改为新政县。宋初因唐之旧，在南部县境内仍置南部、西水、晋安、新井、新政五县。据《輿地纪胜》卷一八五，神宗熙宁五年（1072），省晋安为镇，并入西水县。元丰五年（1082），新政县徙治于晋安。据清嘉庆《四川通志》卷五十一，宋理宗宝祐中，为防蒙军乃迁南部县治于县南之跨鳌山，入元后，复还旧治。

元朝统一，兵火之后，人烟稀少，行政区划再次调整。新井、西水、新政三县并入南部县，但仍然属于下县级别<sup>①</sup>。明朝南部县区划没有多大变化，唯洪武十年（1377）将南部县并入阆中县，但到十四年（1381），又复置南部县<sup>②</sup>。这是南部县自南朝置县以来唯一一次被裁撤，共计4年时间。清朝南部县域没有多少的变化，据今修《南部县志》称，清初因明定远侯王弼之后裔，以世袭禄地粮民册来献，富村驿山场界牌垭以东一片土地，遂入南部县版图<sup>③</sup>。

## 二、南部县的城池及境域

清代南部县的治所设置在今天县城所在的南隆镇。据龙显昭先生的研究，南部自建县以来，其治所一直在南隆镇<sup>④</sup>。道光《南部县志》对县城的地理形势有这样的描绘：“一溪绕前，重岭背后。萃山川之奇，结灵秀之胜。四郊地利，险据上游。嘉陵、西河二水回绕东南，灵云、跨鳌重岭拱于西北。”<sup>⑤</sup>

实际上，南部县城的具体地理位有城南之“跨鳌山麓”与城北之“灵云

① 宋濂等：《元史》卷60《地理志》，中华书局1976年，第1437页。

② 张廷玉等：《明史》卷43《地理志》，中华书局1974年，第1026页。

③ 南部县志编委会：《南部县志》，四川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47—48页。《清代四川南部县衙门档案全宗指南》（内部资料）作系此事于康熙三年（1664）。

④ 南充市编志委员会：《南充市志》之《历史沿革》（内部资料2010年）。

⑤ 王瑞庆等：道光《南部县志》卷1《輿地志》，道光二十九年刻本。

山麓”之别。明人徐绍吉在《重修南部县衙记》中记载：“治旧在跨鳌山麓，洪武初始徙置今所”<sup>①</sup>。刘振益在《增砌四门石城记》中亦说：“明兴自跨鳌山移灵云山麓。”可见，徐绍吉所称的“今所”就是刘振益所说的“灵云山麓”。但“旧治”是徐绍吉的“跨鳌山麓”还是刘振益的“跨鳌山”呢？

若答案是前者，则南部县治在历史上只有两次迁移：第一次是宋末将县治由“跨鳌山麓”移至“跨鳌山上”，到元朝统一后复还“跨鳌山麓”。此次迁徙史有明载，宋理宗后期余玠镇蜀，推行“山城防御战术”，以抵抗蒙古的进攻，川峡四路府、州、军、县皆移治所山上。南部县治于宝祐年间（1253—1258）移至城南的“跨鳌山上”，但到元朝统一后便复还“旧治”了<sup>②</sup>。第二次是明初又将县治从“跨鳌山麓”移至“灵云山麓”。此次迁徙已见徐绍吉《重修南部县衙记》。

若答案是后者，则南部县治历史上有三次迁移，即除以上两次外，还有元末仿效宋末又一次将县治移至“跨鳌山上”，到明初才复还“跨鳌山麓”。笔者以为明人所谓的“旧治”是指“跨鳌山麓”，而不是“跨鳌山上”。历史文献并没有元朝复还“旧治”后而到元末又效法宋末再朝移治“跨鳌山上”的记载。

清朝的南部县城即在“灵云山麓”。当然由于县城不断向南展拓，逐步将“跨鳌山麓”和“灵云山麓”联成一片，而今俱为县城街道矣。

正是因为明初县城北迁到“灵云山麓”，所以明朝前期很长一个时段的南部县城无城垣，仅仅是“依山为城，凿洞为池”，借助特殊地理形势为险固。直到成化二年（1466），蒋矩任知县，才“卫以木栅”，算是有了简易城垣。弘治年间，知县陈伯龄组织修筑土城，内外俱甃，以石为门四：东曰蓬莱，南曰跨鳌，西曰状元，北曰阆苑。终于完成了城墙和四门的兴建。嘉靖二十二年（1543），金事杨瞻命南部知县董福又立四关，而各树以楼，东曰迎旭，南曰临江，西曰神武，北曰拱辰<sup>③</sup>。这才完善了城楼、城关的建设。万历初年，南部县进行了过一次较大规模的修建，时人刘振益在《增砌四门

① 王瑞庆等：道光《南部县志》卷28《艺文志》。

② 王瑞庆等：雍正《四川通志》卷26《古迹志》。

③ 杨思震等：嘉靖《保宁府志》卷3《建置纪》。

石城记》中说：“甲戌（1574）秋，以滨大江，每触江涨，荡而易倾。时邑侯饶公从众议，绳砌以石，因号饶公云。但规模卑隘，不足以守。己亥（1575）秋，我欧阳公奉太守黄公命特增修焉。视旧增三尺有奇，雉堞巍然。”<sup>①</sup>所谓饶公、欧阳公，乃万历初年的两任知县饶一中、欧阳炳。据道光《南部县志》，这次修建砌石为城，高一丈八尺，周二里八分，计四百八十六丈。城门三道：灵云、跨鳌、状元。这应该是清人的误解，可以肯定明代南部城建设有四道门。刘振益为纪念此次城墙修复而撰写的《增砌四门石城记》就是确证。至于三门的说法，盖因县城东抵嘉陵江边，在江水冲溢下逐渐倒塌，以致清朝时没有东门了。

清朝的南部县城便在此基础上多次修补而完善。清军刚到川北，巡抚李国英就檄南部知县李元柱修理垣堞<sup>②</sup>。此修理城堞的具体情况已无从知晓，但可以推断，当时只是对明代的南部城略加整修，以备清初的战事所需，没有改变明朝南部县城城墙的长度和城门。到清乾隆时南部县城周二里有奇，只有三道城门。这在当时城池中可谓另类。乾隆三十二年（1767）至三十三年，知县查淳的改建城门，增为四门，分别命名为承煦、延爽、迎薰、瞻极<sup>③</sup>。乾隆四十九年（1784）、嘉庆十六年（1811）虽有城池补修的记载，但这两次补修并未改变四道城门的规制。今见道光《南部县志》所载《南部县城池图》，即系乾隆三十三年改修后的城池图。另据《南部档案》，光绪六年（1880）冬天，南部县城城垣有过一次修复，这年夏秋被嘉陵江水上涨，冲毁围墙及城门，于是知县刘际昌下拨专款“城工经费”三百五十千文修复<sup>④</sup>。这应当是南部县城墙及城门的最后一次修复。

清代的南部县系合并唐宋南部、新政、新井、西水、晋安五县而来的，因而幅员较为辽阔。《大清一统志》《四川通志》《保宁府志》《南部县志》等清代历史地理史书对其“八至”皆有明确记载<sup>⑤</sup>，但不同时期编纂的同级志书、同一时期编纂的不同级别志书对此的记载总是不一致。

① 王瑞庆等：道光《南部县志》卷28《艺文志》。

② 王瑞庆等：道光《南部县志》卷2《舆地志》。

③ 同上。

④ 四川档案馆：《巴蜀摄影》，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9年，第117页。

⑤ 乾隆《大清一统志》卷297《保宁府》。



造成这于问题的主要原因有三：一是选择测量点不同，有的选择的是城池，即从府城到县城、从一县城到另一县城；有的则选择的是界点，即各辖区的边界接点。二是测量的准确、精确程度，同样以城池为起止，或同样以界点为起止，测量的数据亦有所不同。三是境域的变化，即行政区划的调整，或增或减，都会影响到“八至”。

据雍正《四川通志》载，南部县在保宁府东南 70 里，东西距 250 里，南北距 110 里，东至顺庆府营山县界 90 里，西至潼川府盐亭县界 160 里，南至顺庆府西充县界 70 里，北至阆中县界 40 里，东南至顺庆府蓬州界 100 里，西南至潼川府盐亭县界 160 里，东北至顺庆府仪陇县界 100 里，西北至阆中县界 50 里<sup>①</sup>。其后，南部县域有所变化，原属剑州的枣碧、思依两场又划归南部县管辖，遂使其西北一隅与剑阁及苍溪为邻，因此道光《南部县志》对其“八至”的表述就有了这样的变化：西至剑州界 160 里，西南至潼川府盐亭县界 200 里，西北至苍溪县 60 里。

### 三、南部县的基层区划

南部县境内的基层区划情况最早见载于宋代历史文献。据乐史《太平寰宇记》，“南部县旧十四乡，今十二乡”；“新井县十九乡”；“晋安县旧十二乡，今十乡”；“新政县依旧十乡，西水县依旧十五乡”<sup>②</sup>。这 5 县 66 乡中的绝大多数仍在清代的南部县境内，然而只有这些数字，没有乡名的记载。到北宋中期的“熙丰变法”中，全国行政区划有过较大规模的调整，晋安县在这次调整中被并入西水县。《元丰九域志》记载了调整后的行政区划情况：南部县辖 5 乡及富安、泉会、南坪 3 镇；新井县辖 13 乡，王井、封山 2 镇；新政县辖 3 乡，长利、利溪、安溪、普安、重山、龙延 6 镇；西水县辖 4 乡，晋安、木奴、玉山、花林、永安、金仙 6 镇<sup>③</sup>。即把原来 5 县 66 乡合并成 4 县 25 乡 17 镇。历史文献中开始有了乡镇名称的记载，在这些乡镇名称中个别沿用到明清，仍至今天。

① 雍正《四川通志》卷 3 上《疆域志》。

② 乐史：《太平寰宇记》卷 86。

③ 王存：《元丰九域志》卷 8，中华书局 2005 年，第 357 页。